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

2024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1：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2023 年度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一部分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区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深入贯彻党中央及市委、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郊区、法治郊区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指导推动全区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及组织部门加强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四）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区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五）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六）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全区政法工作的有关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区委提出建议；参与有关法规规章的起草、修改工作，及时提出立法建议。

（七）掌握分析涉郊区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各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各部门做好涉及全区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八）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九）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十）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仅包括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与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郊区区委政法委本级

第二部分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6.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16.5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4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9.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449.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9.00
	30			61	
总计	31	458.15	总计	62	458.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49.15	446.75						2.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6.59	416.19						0.40
20402			公安	208.11	208.1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8.11	208.1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8.48	208.08						0.4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8.48	208.08						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	6.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	6.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1	6.21						
213			农林水支出	2.00							2.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							2.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4	24.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4	24.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3	15.13						
2210202			提租补贴	3.92	3.92						
2210203			购房补贴	5.29	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6.59	146.02	270.57			
20402			公安	208.11		208.1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8.11		208.1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8.48	146.02	62.4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8.48	146.02	62.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	6.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	6.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1	6.21				
213			农林水支出	2.00		2.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		2.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4	24.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4	24.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3	15.13				
2210202			提租补贴	3.92	3.92				
2210203			购房补贴	5.29	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6.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416.19	416.19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6.21	6.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4.34	24.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446.75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446.75	446.7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总计	29	446.75	总计	58	446.75	44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6.19	146.02	270.17
20402			公安	208.11		208.1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8.11		208.1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8.08	146.02	62.0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8.08	146.02	62.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	6.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	6.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1	6.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4	24.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4	24.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3	15.13	
2210202			提租补贴	3.92	3.92	
2210203			购房补贴	5.29	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41.92	30201	办公费	2.57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56.53	30202	印刷费	0.82	310	资本性支出	0.21
30103	奖金	13.70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8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1
30107	绩效工资	0.88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4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01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1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6.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8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9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4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6.07	公用经费合计					10.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458.15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458.15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81.78 万元，下降 45.5%，主要原因：公安工作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449.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6.75 万元，占 99.5%；事业收入 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2.4 万元，占 0.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49.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58 万元，占 39.3%；项目支出 272.57 万元，占 60.7%；经营支出 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46.75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446.75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53.77 万元，下降 25.6%。主要原因：公安工作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6.75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99.5%。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53.77 万元，下降 25.6%。主要原因：公安工作经费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6.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416.19 万元，占 9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21 万元，占 1.4%；住房保障支出（类）24.34 万元，占 5.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0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76.58 万元，占 39.5%；项目支出 270.17 万元，占 60.5%。具体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安综治维稳经费。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81.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

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关经费增加。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关经费增加。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关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6.5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6.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 1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81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88 万元，增长 14.8%，主要原因是印刷费和福利费的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

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1 个项目，涉及资金 18.4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完成情况良好，各预算项目有序开展，各项工作按质按量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财政资金配置合理合规，预算管理规范，资金效益合乎预期，整体评价结果良好。

组织对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18.4 万元。以上项目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经费支出规范，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在预算执行、预算效益、满意度等方面均取得较好的执行效果，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

根据部门评价工作安排，2023 年，我部门未组织对所属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涉密项目除外）。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18.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较合理，保证了公安流动人口管理工作持续稳定开展，促进社会治安和谐稳定，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有力推进了平安郊区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政法委内部监督力量不足，相关工作开展依赖于区公安分局。二是财政绩效评价专业性高，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的精准性、合理性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做好与公安分局的协调配合、信息互通工作，加强监督力度。二是进一步细化绩效目标编制，增强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和针对性，不断提高绩效编制水平。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郊区政法委			实施单位	郊区公安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8.40	10	92%	9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0	20	18.4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及时发放, 确保其工作正常开展。			2023年, 年初设定的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 全部经费均在计划安排时间内支出, 确保了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工作正常开展, 对促进辖区社会治安稳定、推进全区平安郊区建设起到了积极作用, 全面提高了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有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人数	≥4	4	15	15	
		质量指标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服务质量提高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在计划时间内完成项目经费发放	计划时间内	计划时间内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支付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工资及保险等费用支出	≤20万元	18.4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辖区社会治安稳定。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平安郊区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分)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 分						99.00	99.00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部门评价结果。

《2023 年度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 2023 年度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

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2023 年度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1: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绩效自评项目 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	

1.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郊区政法委			实施单位	郊区公安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8.40	10	92%	9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0	20	18.4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及时发放, 确保其工作正常开展。				2023 年, 年初设定的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 全部经费均在计划安排时间内支出, 确保了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工作正常开展, 对促进辖区社会治安稳定、推进全区平安郊区建设起到了积极作用, 全面提高了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有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人数	≥4	4	15	15	
		质量指标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服务质量提高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在计划时间内完成项目经费发放	计划时间内	计划时间内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支付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工资及保险等费用支出	≤20万元	18.4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辖区社会治安稳定。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平安郊区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分)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 分						99.00	99.00	

附件 2

2023 年度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为做好全区流动人口管理工作，2023年预算批复将区公安分局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列入区委政法委年度预算项目。对区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相关费用在计划时间内予以支付，保证其工作的正常开展。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20.00万元，实际支出18.40万元，执行率为92%。

(二) 项目绩效目标。保证公安流动人口管理工作持续稳定开展，促进社会治安和谐稳定，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有力推进全区平安郊区建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为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该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证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评价的对象：区公安分局

绩效评价的范围：一是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二是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原则：遵循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进行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充分运用评价结果，将其与预算安排相结合，促进政策调整、管理水平提升。

评价指标体系：科学设置评价指标体系，从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包括资金管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九项二级指标。

评价方法：采用定性描述和定量分析法相结合的方法，客观确定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采用比较法，对比实际成效与绩效目标的偏差，进行效益分析。

评价标准：主要为计划标准、历史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等作为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郊区政法委认真组织开展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明确评价内容、方法和工作步骤，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科学设定评价指标体系，按规定程序组织实施。通过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工作开展情况，分析、评价该项目预期目标实现情况；通过查看资金使用情况，评价预算执行情况，最终对照指标体系进行打分，形成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事先设定的指标、指标值进行对比分析，逐一对照打分，最终评分为99分，评级为“优”，项目实施决策科学、过

程严谨，资金使用合理，产出指标都达到预期，产生的社会效益较好，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上年度工作内容，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项目目标合理明确：项目设定的任务目标明确、细化，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相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对照项目任务内容，合理测算项目实施资金需求额度，科学编制项目预算。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一是财务管理方面。该项目预算批复后，在计划时间内予以支付。年初预算2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18.4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2%。二是项目实施方面。项目按照相关财务管理程序进行，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4项内容，包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主要是完成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的及时足额支付，保证了公安流动人口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有2个，包含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进平安郊区建设。满意度指标有1个，包含社会公众满意度。通过开展公安流动人口管理工作，进一步促进社会治安和谐稳定，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有力推进了全区平安郊区建设。